苗栗縣政府稅務局

107 年「e 桐學租稅」網路有獎徵答活動辦法

一、主辦單位：苗栗縣政府稅務局

二、活動期間：107 年 10 月 5 日至 11 月 30 日

三、參加對象：苗栗縣民眾及國中、小學學生

四、活動辦法：

(一)活動對象分「學生組」(本縣公私立國中、小學學生)及「成人組」，學生組與成人組題目皆為 8 題，全數答對即可參加抽獎。

(二)只要完成答題，全部答對並留下個人基本資料者，活動結束後，由電腦產出合於抽獎資格者資料庫，擇期進行公開抽獎。

(三)中獎名單公告於本局網站 (https://www.mlftax.gov.tw)。

(四)本活動適用於行動裝置(智慧型手機、平板電腦、iPad 等)、桌上型電腦或是筆記型電腦 (膝上型電腦)等。

五、獎項：

(一)網路有獎徵答：成人組、學生組共抽出 300 名，每名獲得超商商品卡 200 元。

(二)加入電子報會員：**從未加入本局電子報會員且勾選願意加入者**，可參加抽獎，計抽出 50 名，每名獲得超商禮券 100 元。

(三)申辦手機條碼：**限成人組參加**，從未申請過手機條碼，願意提供手機號碼及 Email 申辦手機條碼，申辦成功者，本局將於活動結束後郵寄紙本手機條碼及超商禮券 50 元。

六、領獎方式

(一)網路有獎徵答、加入電子報會員：

1. 為維護中獎權益，請參加者**務必填寫確實及詳細資料**，中獎名單公告後，本局將依據所填資料，另以雙掛號公函(含中獎禮券)通知中獎者(學生組中獎者直接寄送學校轉發)，如經郵寄 1 次退回，視同放棄中獎資格。
2. 中獎人如未收到郵寄公函欲臨櫃領取，可電洽本局法務科服務宣導股(037-331900 轉 811 簡小姐)，自中獎名單公告網站次日起 30 日內至本局領取，逾期未領取，視同放棄中獎資格。

(二)申辦手機條碼：為維護中獎權益，請參加者**務必填寫確實及詳細資料**，本局將依據所填資料，另以單掛號公函(含紙本手機條碼及禮券)通知申辦成功者，如經郵寄 1 次退回，視同放棄禮券及紙本手機條碼。

七、注意事項

(一)本次活動所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參加者之個人資料，僅用於本活動，學生

組中獎名單僅公布學校名稱、學生姓名；成人組僅公布姓名及居住鄉鎮。

(二)本局利用個人資料期間(包括紙本、電腦系統資料庫、電子檔案等)，僅作為辦理本次活動兌獎、郵寄及執行業務所必須保存之期間。

(三)活動結束後，將以電腦亂數抽獎方式，擇日公開抽出中獎者，中獎名單自抽出當日起30日後由本局網站移除。

(四)參加者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若拒絕提供，本局將無法受理參加者參加本活動。

(五)參加者清楚了解本活動蒐集、處理、利用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，並同意遵守，不同意者無法參加本活動。